证券代码: 600888 证券简称: 新疆众和 编号: 临 2012-021 号

债券代码: 122110 债券简称: 11 众和债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决议公告暨召开 2012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出席和召开情况: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12 年 7 月 23 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各位董事发出了第六届董事会 201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并于 2012 年 7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1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际参会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2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 赞成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具体内容详见《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公司 2012 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 赞成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和新疆证监局《关于转发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的通知》(新证监局【2012】63号)的有关要求,以及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第十三条、第七十九条、第一百五十七条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 赞成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12年修订)》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4、《关于制定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2-2014年)的议案》;

为充分维护公司股东权益,重视股东的合理回报,不断完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增加股利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公司制定了2012年-2014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 赞成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2-2014年)》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5、《关于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断桥隔热铝合金窗及铝合金窗,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400 万元;拟向新疆特变电工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销售断桥隔热铝合金窗及断桥隔热铝合金门,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1,165 万元;拟向特变电工新疆硅业有限公司供用生产和采暖用蒸汽,预计交易

金额不超过 2,200 万元。

表决结果: 赞成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关联董事张新、李建华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6、《关于召开 2012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 赞成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上述第3、4、5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2 年 8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12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项安排如下:
 - (一) 会议时间: 2012年8月13日上午11:00时(北京时间)。
 - (二)会议地点:乌鲁木齐市喀什东路 18 号本公司文化馆二楼会议室。
 - (三) 会议审议内容:
 -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关于制定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2-2014年)的议案》:
 - 3、《关于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四)出席会议对象:

- 1、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执业律师等。
- 2、截止2012年8月7日下午交易结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股东因故不能出席的可授权委托他人出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五) 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 2012 年 8 月 9 日、8 月 10 日上午 10:00-14:00; 下午 15:30-19:00(北京时间)。

- 2、登记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喀什东路 18 号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与战略投资部。
 - 3、登记方式:
- A、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上海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股东身份证 复印件、上海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 B、法人股股东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上海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上海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司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C、股东也可以用传真或信函形式登记。

(六) 其他事项:

- 1、会议半天,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 2、公司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喀什东路 18号

邮政编码: 830013

联系电话: 0991-6689800

传真: 0991-6689882

联系人:杨波 刘建昊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六日

授权委托书

司 2012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权限行使股东权利。

序号	议案名称	表 决 意 见		
		同意 " √ "	反对 "×"	弃权"○"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制定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2-2014 年)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填表说明:

- 1、若同意此议案,则在"同意"栏内画"√";若对此议案反对,请在"反对"栏内画"×";若对此议案放弃表决权,请在"弃权"栏内画"○";
 - 2、若出现两种以上选择,为无效表决。

未作具体指示的事项,受托人可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字或法人单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 股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二〇一二年 月 日

委托期限: 自委托之日起至二〇一二年八月十三日止